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主要职能.....	2
二、预算单位构成.....	3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6
一、单位收支总表.....	7
二、单位收入总表.....	8
三、单位支出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1
六、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3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4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关于 2026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16
二、关于 2026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17
三、关于 2026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18
四、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19
五、关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

六、关于 2026 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2
七、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24
九、项目绩效目标表.....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

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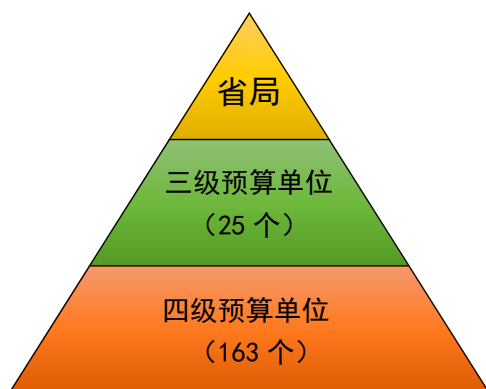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和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单位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有：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机关，派出机构，各市（区）税务局、各县（区）税务局等。预算单位结构如下图：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为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2026年下辖预算单位188个（含汇总单位），其中：三级预算单位25个，包括省局机关和派出机构4个，市（区）税务局21个；四级预算单位（县区级税务局）163个。纳入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2026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 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
2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汕头市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税务局
5	国家税务总局韶关市税务局
6	国家税务总局河源市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惠州市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汕尾市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江门市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阳江市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湛江市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茂名市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肇庆市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清远市税务局
16	国家税务总局潮州市税务局
17	国家税务总局揭阳市税务局
18	国家税务总局云浮市税务局
19	国家税务总局东莞市税务局
20	国家税务总局中山市税务局
21	国家税务总局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税务局
22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机关
23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电子税务管理办公室
24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第四税务分局
25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稽查局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8,11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2,737.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063.9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57,252.53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35,733.52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1,687,620.25		
本年收入合计	2,415,733.36	本年支出合计	2,536,787.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45,118.69
上年结转	166,172.62		
收 入 总 计	2,581,905.98	支 出 总 计	2,581,905.98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 收费					
2,581,905.98	166,172.62	728,113.11								1,687,620.25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42,737.25	1,652,639.10	290,098.15			
20107	税收事务	1,942,737.25	1,652,639.10	290,098.15			
2010701	行政运行	1,652,639.10	1,652,639.1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171.50		66,171.50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2,016.70		2,016.70			
2010710	税收业务	85,583.90		85,583.90			
2010799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	136,326.05		136,326.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1,063.99	401,063.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1,063.99	401,063.9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145.29	214,145.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030.39	124,030.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888.31	62,888.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252.53	57,252.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252.53	57,252.5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4,850.34	54,850.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8.97	388.9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013.22	2,013.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733.52	135,733.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733.52	135,733.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98.58	133,798.58				
2210203	购房补贴	1,934.94	1,934.94				
	合 计	2,536,787.29	2,246,689.14	290,098.15			

单位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28,113.11	一、本年支出	777,630.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8,113.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6,736.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81.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21,036.57
		（四）住房保障支出	26,176.28
二、上年结转	49,517.1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517.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777,630.28	支出总计	777,630.2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执行数		2026年预算数				2026年预算数比 2025年执行数		2026年预算数比 2025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4,900.59	618,898.19	628,284.40	585,196.50	43,087.90	628,284.40	-6,616.19	-1.04%	9,386.21	1.52%
20107	税收事务	634,900.59	618,898.19	628,284.40	585,196.50	43,087.90	628,284.40	-6,616.19	-1.04%	9,386.21	1.52%
2010701	行政运行	583,230.57	583,230.57	585,196.50	585,196.50		585,196.50	1,965.93	0.34%	1,965.93	0.34%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4,031.33	14,031.33	22,065.83		22,065.83	22,065.83	8,034.50	57.26%	8,034.50	57.26%
2010709	信息化建设	16,002.40						-16,002.40	-100.00%		
2010710	税收业务	21,636.29	21,636.29	21,022.07		21,022.07	21,022.07	-614.22	-2.84%	-614.22	-2.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92.61	55,592.61	53,168.99	53,168.99		53,168.99	-2,423.62	-4.36%	-2,423.62	-4.3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592.61	55,592.61	53,168.99	53,168.99		53,168.99	-2,423.62	-4.36%	-2,423.62	-4.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62.61	1,662.61	1,149.24	1,149.24		1,149.24	-513.37	-30.88%	-513.37	-30.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71.50	34,071.50	34,741.51	34,741.51		34,741.51	670.01	1.97%	670.01	1.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858.50	19,858.50	17,278.24	17,278.24		17,278.24	-2,580.26	-12.99%	-2,580.26	-12.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79.33	20,679.33	20,494.07	20,494.07		20,494.07	-185.26	-0.90%	-185.26	-0.9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79.33	20,679.33	20,494.07	20,494.07		20,494.07	-185.26	-0.90%	-185.26	-0.9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229.00	20,229.00	20,031.67	20,031.67		20,031.67	-197.33	-0.98%	-197.33	-0.9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50.33	450.33	462.40	462.40		462.40	12.07	2.68%	12.07	2.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400.16	25,400.16	26,165.65	26,165.65		26,165.65	765.49	3.01%	765.49	3.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400.16	25,400.16	26,165.65	26,165.65		26,165.65	765.49	3.01%	765.49	3.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400.16	25,400.16	26,165.65	26,165.65		26,165.65	765.49	3.01%	765.49	3.01%
合计		736,572.69	720,570.29	728,113.11	685,025.21	43,087.90	728,113.11	-8,459.58	-1.15%	7,542.82	1.05%

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4,312.82	1,594,312.82	
30101	基本工资	215,401.93	215,401.93	
30102	津贴补贴	646,989.73	646,989.73	
30103	奖金	347,579.84	347,579.8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030.39	124,030.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888.31	62,888.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82.36	35,382.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873.92	16,873.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75.56	2,075.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798.58	133,798.58	
30114	医疗费	48.51	48.5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43.69	9,243.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6,768.90		386,768.90
30201	办公费	14,625.40		14,625.40
30202	印刷费	690.55		690.55
30204	手续费	134.30		134.30
30205	水费	1,904.16		1,904.16
30206	电费	19,513.88		19,513.88
30207	邮电费	12,940.71		12,940.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720.68		58,720.68
30211	差旅费	8,805.94		8,805.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4.00		44.00
30213	维修（护）费	34,302.21		34,302.21
30214	租赁费	4,343.21		4,343.21
30215	会议费	262.22		262.22
30216	培训费	8,497.05		8,497.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0.58		270.58
30224	被装购置费	1,849.52		1,849.52
30226	劳务费	1,451.13		1,451.13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722.81		55,722.81
30228	工会经费	27,567.32		27,567.3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31.43		4,831.4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97.05		27,797.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56.21		356.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138.54		102,138.5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535.51	243,535.51	
30301	离休费	1,996.65	1,996.65	
30302	退休费	206,371.89	206,371.89	
30303	退职（役）费	2.00	2.00	
30304	抚恤金	18,919.42	18,919.42	
30305	生活补助	2,213.55	2,213.5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440.50	10,440.50	
30309	奖励金	16.10	16.1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5.40	3,575.40	
310	资本性支出	22,071.91		22,071.9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35.80		335.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111.04		10,111.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4.09		14.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682.42		6,682.4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179.70		2,179.7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50		1.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747.36		2,747.36
	合计	2,246,689.14	1,837,848.33	408,840.81

单位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 2026年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 2026年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386.42	44.00	8,191.32	2,179.70	6,011.62	1,151.10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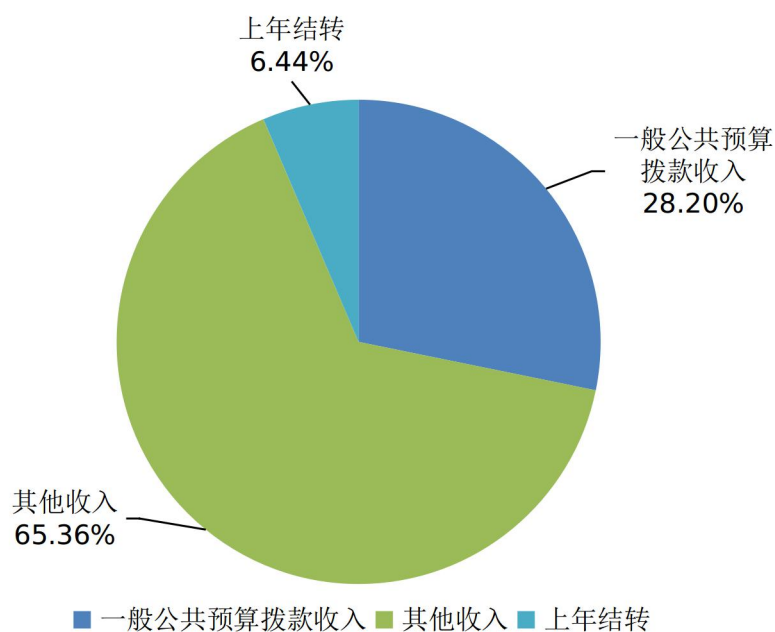
一、关于 2026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2,581,905.98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6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6 年收入预算 2,581,905.9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66,172.62 万元，占 6.4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8,113.11 万元，占 28.20%；其他收入 1,687,620.25 万元，占 65.36%，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各级税务部门承担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安排的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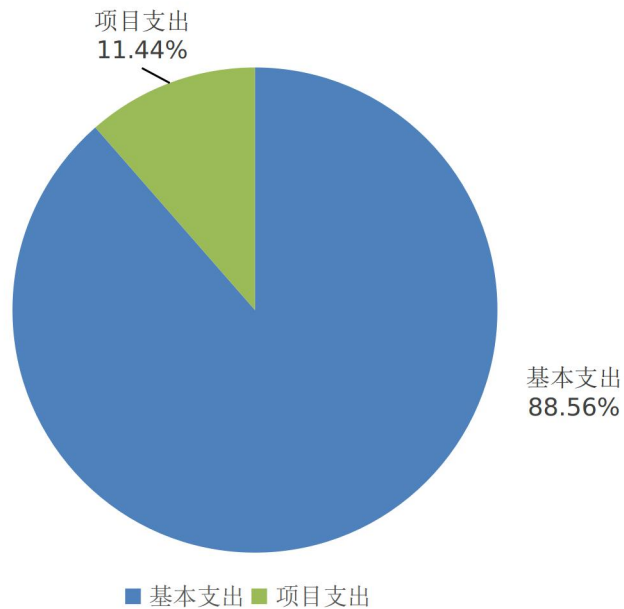
单位收入预算结构图



三、关于 2026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2,536,787.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46,689.14 万元，占 88.56%；项目支出 290,098.15 万元，占 1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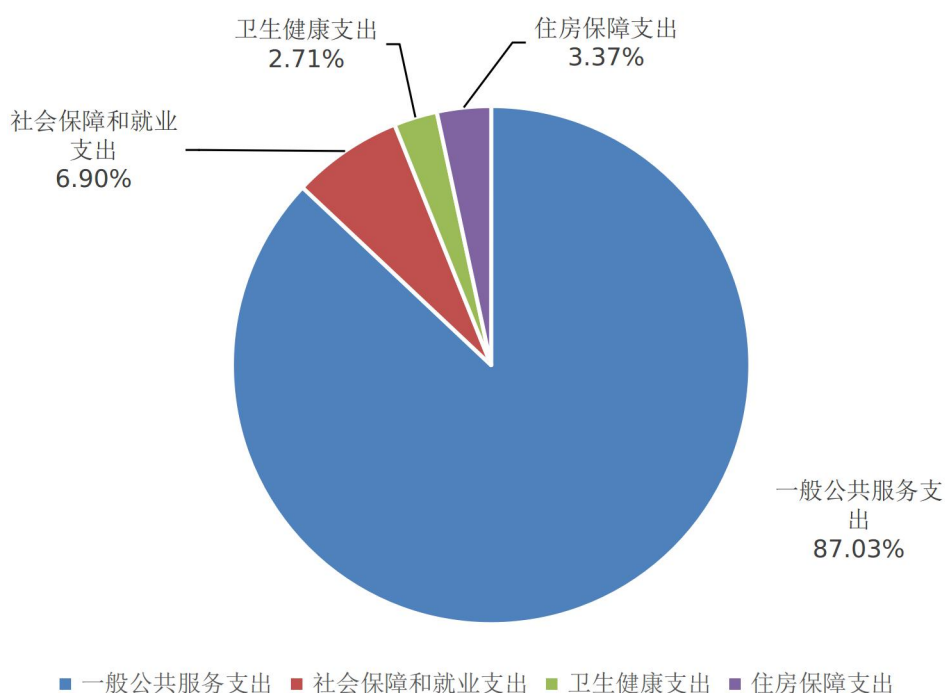
单位支出预算结构图



四、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77,630.28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728,113.11 万元，上年结转 49,517.17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6,736.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681.3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1,036.5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176.28 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图



五、关于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6年，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真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税收业务支出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信息化运维、系统税收管理专项等重点支出需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2026年预算数为628,284.4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9,386.21万元，增长1.52%。其中：

1. **税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6年预算数为585,196.5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1,965.93万元，增长0.34%。主要是在职人数增加，行政运行支出需求增加。

2. **税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6年预算数为22,065.83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8,034.50万元，增长57.26%，主要是保障信息化运维、系统税收管理专项等支出。

3. **税收事务（款）税收业务（项）** 2026年预算数为21,022.07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614.22万元，降低2.84%，主要是压减发票印制及管理、车购税业务费等税收业务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 2026年预算数为53,168.99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2,423.62万元，降低4.36%，其中：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6年预算数为1,149.24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513.37万元，降低30.88%。主要是离休人数减少，相应减少离退休支出。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6年预算数为34,741.51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670.01万元，增长1.97%。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6年预算数为17,278.24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2,580.26万元，降低12.99%。主要是动用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相应减少当年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2026年预算数为20,494.07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185.26万元，降低0.90%，其中：

1. **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6年预算数为20,031.67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减少197.33万元，降低0.98%。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026年预算数为462.40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12.07万元，增长2.68%。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2026年预算数为26,165.65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765.49万元，增长3.01%。其中住房公积金（项） 2026年预算数为26,165.65万元，比2025年执行数增加765.49万元，增长3.01%。

六、关于 2026 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2026年单位预算基本支出2,246,689.1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37,848.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408,840.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6 年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386.42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54.43 万元，增长 0.58%，主要是部分单位车辆使用年限长、车辆状况差、维修费用较高，需逐步报废和更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4.00 万元，主要用于“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建设、参加国际税收会议和磋商谈判任务等；公务用车购置费 2,179.70 万元，主要用于部分单位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 6,011.62 万元，主要用于现有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1,151.10 万元，主要用于外宾接待和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2026 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税务总局和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扛牢“走在前、作示范、挑大梁”的责任担当，坚守法治正道，深化强基固本，着力维护法治公平、强化合规管理，一体推进依法治税、以数治税、从严治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从严治税有机贯通，奋力推动广东税务各项工作在“十五五”开局之年增创新优势、实现新突破，为助力广东挑好大梁、强省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2026 年支出重点围绕上述任务实施。

(二)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广东省税务系统机关运行经费中央财政拨款预算 320,920.98 万元，根据税务系统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测算安排。

(三) 委托业务费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财政拨款预算 28,597.67 万元，较 2025 年增加 5,651.23 万元，增长 24.62%，主要原因是支付给外单位的劳务费调整至委托业务费核算。

(四)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6,629.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9,783.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268.6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74,577.54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共有车辆2,94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393辆、应急保障用车302辆、执法执勤用车2,07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179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未车改地区一般公务用车、离退休干部用车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40台（套）。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16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4辆，应急保障用车9辆、执法执勤用车86辆、其他用车7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套）。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年对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3,087.9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2026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九、项目绩效目标表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荔湾区税务局、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香洲区税务局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223.6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6,223.6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将税务总局安排的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项目经费及时支付给代扣代收代征单位或个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代征税款支付比例	≤5%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纳税人申请手续费受理率	100%	20
		质量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业务覆盖范围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动相关税种扣缴义务人、代征单位和个人积极性,保障相关税收征管工作顺利进行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代扣代收代征单位对税务机关受理申请服务满意度	≥85%	10

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机关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272.3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0,133.30				
	上年结转	139.0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保障税收业务系统平稳运行。 二是保障信息化设备高效、稳定运行。 三是保障各应用系统及网络、安全等设备的维护和服务。 四是确保各项税费改革配套信息化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符合相关支出标准	是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程网办”比例		≥90%	20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3%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9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问题解决率		≥85%	10

税收业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税收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机关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10.7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763.05		
	上年结转		747.65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是开展千户集团税收风险管理,开展大企业税收经济分析,提升千户集团数据管理、指标建设和平台建设“三位一体”信息化水平。</p> <p>二是通过监控管理手段,引导企业改变定价或税收筹划模式,鼓励企业自行调整,提升税法遵从度。提升反避税调查精准度和调查力度,形成反避税调查的有效震慑力,以点带面,促进整体回归合理利润水平。积极推进双边预约定价安排和转让定价相应调整的双边磋商工作,消除国际双重征税、增强企业经营的不确定性,并降低税收管理成本。</p> <p>三是严厉打击偷逃税虚开骗税等税收违法行,加强税务稽查随机抽查,规范税收秩序。</p> <p>四是聚焦“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坚持以纳税人缴费人中心,加强税费政策、办税缴费服务便民利民惠民的举措、改革经验做法和成效等宣传,提升纳税服务质效,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p> <p>五是按时、高质量完成税收统计调查各项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	是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企业户数	≥1万户	10
			监控跨境关联交易覆盖率	≥70%	10
			监控管理户数	≥2000户	10
			反避税重大案专家会审率	≥80%	5
		质量指标	调查数据审核准确率	≥90%	5
			稽查案件结案率	≥70%	5
	时效指标	纳税服务投诉事项按期办结率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案税款入库率	≥60%	5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结果服务于税收经济分析	是	5
			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A级纳税人名单比例	100%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80%	10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税务局机关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583.8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4,140.46			
	上年结转	1,443.34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保障税收专项工作正常开展,规范资金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是否符合相关支出标准	是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教育和监督检查次数	≥2次	2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年度工作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税收工作顺利开展	持续保障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10

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印制及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机关、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荔湾区税务局等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1.66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5.42		
	上年结转		66.24		
	其他资金		—		
年度 总体 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全面加强发票印制、运输、管理等工作,为纳税人提供便捷的票证服务,促进税收征管工作有序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3%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20
		质量指标	发票印制质量合格率	≥95%	10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纸质发票安全存储	是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对发票及时供应满意度	≥95%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动用的售房收入、代征手续费收入等。

(四) 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主要为非财政拨款结余扣除结余分配后滚存的金额。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事业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支出。

5. **其他税收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外，开展其他税收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反映税务总局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的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 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如委托开展的课题研究、咨询、评审和规划等）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